

##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全资子公司 华威医药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：是

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，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，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南京华威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“华威医药”)拟与江苏华阳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华阳”)及其控股公司、参股公司发生如下关联交易。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华威医药 2020 年度与江苏华阳签订 2 个研发合同，合同总金额 655 万元，与华阳终止一个 2017 年度批件合同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总金额 7665 万元；与华阳控股公司终止一个批件合同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总金额 2450 万元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华阳累计确认收入 716.25 万元，华阳控股、参股公司累计确认收入 1746.5 万元。2021 年预计与江苏华阳新增研发合同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，预计新增南京华威委托江苏华阳加工合同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。

#### (二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本次关联交易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独立董事认为：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，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，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。该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。

### (三)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| 关联交易类别 | 关联方  | 2020 年预计金额<br>(万元) | 2020 年实际发生<br>金额 (万元) |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<br>差异大的原因 |
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医药研发   | 江苏华阳 | 不超过 1500           | 655                   | 客户需求变化              |
| 委托加工   | 江苏华阳 | 不超过 1000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     | 研发进度延后              |

### (四)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#### 1、江苏华阳委托华威医药医药研发服务：

| 关联交易类别     | 关联方                   | 本次预计金额<br>(万元) | 占同类<br>业务比<br>例% | 本年年初至披露<br>日与关联人累计<br>已发生的交易金<br>额 (万元) | 上年实际<br>发生金额<br>(万元) | 占同类<br>业务比<br>例% | 本次预计金<br>额与上年实<br>际金额差异<br>大的原因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医药研<br>发服务 | 江苏华阳<br>(含控股参<br>股公司) | 不超过<br>1500    | 7.5              | 2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88.75               | 7.54             | 客户意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## 2、华威医药委托江苏华阳代加工：

| 关联交易类别   | 关联方      | 本次预计金额<br>(万元) | 占同类业务<br>比例% | 本年年初至披露<br>日与关联人累计<br>已发生的交易金<br>额 (万元) | 上年实际<br>发生金额(万<br>元) | 占同类<br>业务比<br>例% | 本次预计金额与<br>上年实际金额差<br>异大的原因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委托加<br>工 | 江苏华<br>阳 | 不超过<br>1000    | 100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 项目进度因素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江苏华阳制药有限公司

住所:江苏省泗阳县

法人代表:汤怀松

注册资本:2 亿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:药品生产、销售;医疗器械销售;食品销售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。

(需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,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公司简介:已经于 2002 年 10 月 21 号获得江苏华阳制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,正常经营。

2020 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:总资产 41168.87 万元,净资产 22304.36

万元，主营业务收入 17469.14 万元，净利润 564.38 万元。

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公司重要股东张孝清亲属出资 100% 成立苏州云浩天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，云浩天宇持有安鸿元华基金 33% 的股权，安鸿元华基金是江苏华阳的 99.92% 的控股股东，张孝清本人认可其对江苏华阳能够产生实质影响，以上符合《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江苏安诺新药业有限公司、南京安海维医药有限公司、南京安博新医药有限公司为江苏华阳控股、参股关联公司。

## （三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

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，均能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，关联方无违约情况出现，也不存在财务重大不确定等项目。

### 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1、江苏华阳及其子公司计划委托南京华威医药研发，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1500 万元。

2、华威医药委托江苏华阳委托加工，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。

（一）定价政策：遵循公平合理、平等互利的原则。

（二）定价基础：公允的市场价格。

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，均在公允公平、自愿平等的原则下进行。

3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：本年度预计与江苏华阳新增的医药研发和委托加工合同，目前尚未签订。实际业务发生时，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。

### 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华威医药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，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，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。该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31 日